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中國投資

CHINA INVESTMENT FUND COMPANY LIMITED

中國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12)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國投資基金有限公司(「本公司」)向本公司股東發出之日期均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提述本公司向本公司股東發出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六日之特別決議案通告(「特別決議案通告」)。

除非文義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在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要求對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特別決議案通告所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07,020,000股，乃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限制任何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

* 僅供識別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已就點票事宜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提呈股東週年大會之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及佔投票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623,702,950 (100.0%)	0 (0.0%)	623,702,950 (100.0%)
2.	(a) 重選陸侃民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623,702,950 (100.0%)	0 (0.0%)	623,702,950 (100.0%)
	(b) 重選張曦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623,702,950 (100.0%)	0 (0.0%)	623,702,950 (100.0%)
	(c) 重選隋廣義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623,702,950 (100.0%)	0 (0.0%)	623,702,950 (100.0%)
	(d) 重選荊思源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623,702,950 (100.0%)	0 (0.0%)	623,702,950 (100.0%)
	(e) 重選張愛民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623,702,950 (100.0%)	0 (0.0%)	623,702,950 (100.0%)
	(f) 重選李疆濤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006,800 (0.5%)	622,696,150 (99.5%)	625,702,950 (100.0%)
	(g)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	623,702,950 (100.0%)	0 (0.0%)	623,702,950 (100.0%)
3.	續聘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	623,702,950 (100.0%)	0 (0.0%)	623,702,950 (100.0%)
4.	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項所述普通決議案。	623,702,950 (100.0%)	0 (0.0%)	623,702,950 (100.0%)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及佔投票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5.	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5項所述普通決議案。	623,699,350 (100.0%)	3,600 (0.0%)	623,702,950 (100.0%)
6.	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6項所述普通決議案。	623,699,350 (100.0%)	3,600 (0.0%)	623,702,950 (100.0%)
特別決議案		投票票數及佔投票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7.	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7項所述特別決議案。	(如特別決議案通告所列示，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經酌情考慮後，並未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股東提呈此決議案)		
8.	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China Investment Fund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China Investment Fun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將本公司之雙重外文的中文名稱由「中國投資基金有限公司」更改為「中國投資基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之日起生效；以及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或其委員會就執行及致令更改公司名稱生效，作出彼等認為屬必要、合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並代表本公司進行任何必要登記及／或存檔。	623,646,950 (100.0%)	0 (0.0%)	623,646,950 (100.0%)

由於各項提呈予股東之普通決議案獲得超過50%的票數贊成，故所有提呈予股東之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由於提呈予股東之第8項特別決議案獲得超過75%的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明，李疆濤女士不再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10(1)條，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最低人數規定。本公司正努力確保該規則項下的規定儘快獲達成。

承董事會命
中國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陸侃民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陸侃民先生及張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隋廣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蔣思源女士及張愛民先生。